

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三十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七届三十二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16年4月19日以书面和传真形式发出。会议于2016年4月28日上午9:30在集团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。应到会董事11人，实际到会11人。会议由董事长宋德武先生主持，监事会主席和高管人员列席会议，会议符合相关法规，经审议表决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公司2016年一季度报告；

同意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2、审议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》的议案；

综合考虑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16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。

同意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八日